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聘用人員 劉貞芳
電話：04-22289111-54224
電子信箱：counselor88072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北屯區文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5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0900722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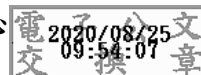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有關113保護專線自本（109）年8月10日起增設日語通譯服務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8月2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94506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113保護專線於90年啟用，提供民眾24小時全年無休之家庭暴力、性侵害、性騷擾、兒少保護、身心障礙者保護及老人保護事件之諮詢、通報及轉介服務，目前已提供英語、印尼語、越南語、泰語、柬埔寨語等5種外語通譯服務。
- 三、近年日本籍人士因工作或跨國婚姻來臺人數逐年增加，為提供其更友善之求助管道，113保護專線於本(109)年8月10日起增設日語通譯服務，請周知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，並利用親師座談會進行宣導，提供家長有需求時運用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暨特殊教育學校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、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

學務處

收文:109/08/25



1090003880

無附件